

证券代码：837400

证券简称：延春高材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6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6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彦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刘彦崇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总经理刘彦崇先生根据2019年工作部署，向董事会汇报2019年工作完成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2019年财务报告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2020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8）和公告的《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2,919,847.23 元人民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总计 -13,079,603.90 元人民币。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规划，建议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 1、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审议公司《2020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关于审议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关于审议公司《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审核公司《补充确定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审核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彦崇、谢雪梅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公司出现连续亏损，经审计的财务合并报表净利润-12,923,547.44 元，未分配利润-13,079,603.90 元，公司股本总额为 32,000,000 元，已低于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19 日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 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三) 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

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2 日